

大新 ONE+信用卡之條款及細則

有關晶片卡／磁帶卡服務供應商事宜：

位於國內的金邦達數據有限公司（「金邦達」）為大新銀行有限公司（「本行」）處理晶片卡／磁帶卡壓印及信用卡個人化服務之供應商。本行會於披露或轉移任何個人資料時，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所訂定之保障個人資料原則及有關之規定，金邦達亦會採取嚴密保安措施以確保客戶的個人資料在晶片卡／磁帶卡壓印及個人化程序中絕對保密。本行或金邦達可能須按照任何適用法律或法規的要求，或遵從監管或其他管理機構（包括但不限於政府部門、司法機關或稅務機關）所發出的任何指引，向有關人士披露或提供客戶的個人資料。

信用卡資料概要：

利率及財務費用
<p>零售交易的實際年利率*：當你開立信用卡戶口時為 35.70%，而銀行會不時作出檢討。若閣下在月結單「到期繳款日」前清付「月結單總結欠」，銀行將不徵收任何財務費用。否則，銀行將根據當時之利率，以每日計算，(i) 向閣下之信用卡賬戶之未償款項由上期月結單「到期繳款日」起徵收財務費用直至所有結欠全部清還為止以及 (ii) 就所有新交易之金額由有關的新交易之過賬日期起計徵收財務費用，即使該新交易未到期清還。</p>
<p>現金透支的實際年利率*：當你開立信用卡戶口時為 39.20%，而銀行會不時作出檢討。透支現金財務費用之計算方法由透支現金當日起，以透支總額按利率每日計算直至現金透支之金額全部清還為止。</p>
<p>逾期還款的實際年利率*：40.77%（零售交易）及 44.90%（現金透支）。若閣下於過往連續 12 個月內有 2 次或以上之逾期還款紀錄，財務費用將以上述之利率計算。</p>
<p>免息還款期：長達 60 日</p>
<p>最低還款額：(i) 如月結單總結欠相等於 200 港元／人民幣或以上，最低還款額將為銀行服務費用、財務費用之全數金額及總交易結欠之 1%之總和或 200 港元／人民幣（以較高者為準）；或 (ii) 如月結單總結欠少於 200 港元／人民幣，最低還款額將為月結單總結欠。</p>
費用
<p>年費：</p> <p>普通卡／銀聯雙幣普通卡 300 港元（每張附屬卡為 150 港元）</p> <p>金卡／Titanium 卡 600 港元（每張附屬卡為 300 港元）</p> <p>白金卡／銀聯雙幣白金卡／銀聯雙幣鑽石卡 1,800 港元（每張附屬卡為 900 港元）</p> <p>World 萬事達卡 2,000 港元（每張附屬卡為 1,000 港元）</p>

現金透支手續費：透支金額之 **3.5%**或最少 **100 港元 / 人民幣**（以較高者為準）

有關外幣交易收費

外幣交易手續費：於海外及本地的外幣交易金額之 **1.95%**（不適用於銀聯雙幣卡）

跨境港幣交易手續費：（適用於以港幣支付外幣簽賬）於海外以港幣進行之交易或於非香港登記之商戶以港幣交易金額之 **1%**（不適用於銀聯雙幣卡）

以港幣支付外幣簽賬的有關費用：客戶在外地消費時，部份海外商戶可提供以港幣支付外幣簽賬之安排。惟此服務是由海外商戶直接安排，而非由信用卡發卡機構提供。客戶應於簽賬前向該商戶查詢有關匯率及手續費的詳情（**Visa / 萬事達卡**將徵收之跨境港幣交易手續費為交易金額之 **1%**，交易手續費將誌賬於信用卡賬戶內），因為以港幣支付外幣簽賬，所涉及的費用可能會較以外幣簽賬的手續費為高。（不適用於銀聯雙幣卡）

逾期費用：**280 港元 / 人民幣**或金額相等於該期月結單之最低還款額（以較低者為準）

超逾信貸限額手續費：每次 **200 港元 / 人民幣**（每個銀行卡戶口每期月結單最多收取一次）

支票退回 / 自動轉賬被拒費用：不適用

郵寄月結單費用：如客戶於每年 1 月至 6 月或每年 7 月至 12 月期間收取 1 張或以上郵寄月結單，本行將就該期間之郵寄月結單收取 20 港元，並分別於 7 月或翌年 1 月誌賬。

以下客戶將可獲豁免此收費：

- (1) 65 歲或以上之客戶；或
- (2) 領取政府綜援或社會福利署津貼之客戶 (需提供證明文件)；或
- (3) 領取政府傷殘津貼 (需提供證明文件)；或
- (4) 低收入人士，即個人月入低於 7,300 港元 或家庭月入低於 11,500 港元 (需提供證明文件)

符合豁免資格客戶可向本行申請豁免。

若客戶於過去 12 個月內有 2 次或以上逾期還款記錄，客戶將暫停獲享「即刻有錢分」、「現金回贈」、「有分共享」及「里數計劃」等優惠，直至客戶於本行之還款記錄回復良好，即過去 12 個月內只有 1 次或沒有逾期還款之記錄。

* 註：實際年利率乃根據銀行營運守則指引，採用淨現值法計算。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現金回贈」計劃：
 - i. 「現金回贈」計劃(「現金回贈」)適用於由大新銀行有限公司(「本行」)所發行之大新 ONE+白金卡及大新 ONE+ Titanium 卡(「大新 ONE+信用卡」)之主卡及附屬卡客戶。每張主卡及附屬卡所獲得之「現金回贈」會以獨立信用卡賬戶計算，有關「現金回贈」將分別誌賬入有關之信用卡賬戶內。
 - ii. 「現金回贈」以每月月結單內的零售簽賬總和後的 1%計算，及「八達通自動增值」服務金額、透過任何流動支付服務所作之電子錢包增值金額(包括但不限於八達通增值金額)及就於任何流動支付服務內加入新八達通所支付之金額總和後的 0.5%計算。如回贈金額計算後有小數位(只計算至 2 個小數位)，回贈金額將調高為最接近之整數。「現金回贈」只適用於零售簽賬、「八達通自動增值」服務、透過任何流動支付服務所作之電子錢包增值(包括但不限於八達通增值金額)及就於任何流動支付服務內加入新八達通所支付之金額，惟不適用於以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現金透支、自動轉賬、「開心消費分期」計劃、信用卡兌現計劃、分行易兌現、「智息揀」結欠轉賬計劃、「智·簡單」折現計劃、股票投資儲蓄計劃、「網上繳費 NET」繳費金額、「繳費易」繳費金額、交稅金額、免息分期之月供金額、信用卡支票服務交易(如適用)、銀行手續費(包括但不限於繳交年費、財務費用、逾期費用及現金透支手續費等)、籌碼兌換、未誌賬/取消/退回/未經授權/退款之交易。「現金回贈」須受大新「信用卡」或「簽賬卡」持卡人合約(包括人民幣卡)之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按此](#)。本行擁有「現金回贈」適用性之最終決定權。
 - iii. 客戶所獲享之「現金回贈」將誌賬予有關之大新 ONE+信用卡戶口內，如客戶於「現金回贈」誌賬後取消或退回有關交易，本行將從有關信用卡賬戶內扣除相等於「現金回贈」之金額，而毋需另行通知。
 - iv. 每月月結單所獲得的「現金回贈」將於下一期月結單誌入有關之信用卡賬戶內。誌入信用卡賬戶內之「現金回贈」只適用於扣減新簽賬項之用，不得轉戶、轉讓及提取現金。
 - v. 本行將根據客戶儲存於本行之交易紀錄，以決定客戶是否符合獲享有關「現金回贈」之資格。詳情請參閱大新「信用卡」或「簽賬卡」持卡人合約(包括人民幣卡)。
 - vi. 客戶必須保留有關簽賬存根正本。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要求客戶提供有關簽賬存根或其他證明文件之權利，以作核實。已遞交之簽賬存根及其他證明文件將不獲發還。
2. 外幣交易及跨境港幣交易包括在海外以港幣或外幣之簽賬，在香港以外幣之簽賬及於非香港登記之商戶之簽賬。有關收費，請參閱「大新信用卡 / 貴賓卡服務費用一覽表」。
3. 現金透支須受個別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向本行職員查詢。
4. 「八達通自動增值」服務須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按此](#)。
5. 本文所載之條款及細則將成為規限使用本行信用卡的合約之一部份，並須按該合約詮釋。如本條款及細則與該合約有任何抵觸，將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6.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本條款及細則及/或更改、終止或取消上述優惠的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擁有最終決定權。
7.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迎新優惠之條款及細則（不適用於現有大新信用卡客戶）：

1. 推廣期由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迎新優惠(見下述定義)只適用於推廣期內成功申請大新 ONE+信用卡之全新主卡申請人（即於過往 12 個月內未曾持有任何由本行發出之信用卡主卡或附屬卡之申請人）（「合資格客戶」）。每位主卡客戶只可以申請一張大新 ONE+信用卡及獲贈迎新優惠乙次。若合資格客戶同時申請本行其他信用卡之主卡，亦只可獲享迎新優惠乙次(以最先獲成功批核之大新信用卡為準)。
3. 合資格客戶於申請信用卡時，可選擇以下其中一份迎新禮品（「迎新優惠」）：
 - i. 高達 800 港元現金回贈（參閱條款第 4 條）；或
 - ii. KB Air Mask 便攜負離子清新機（參閱條款第 5 條）；

如合資格客戶於申請大新ONE+信用卡時沒有在申請表上選擇任何迎新禮品或選擇多於一份迎新禮品，本行將代為選擇為高達800港元現金回贈。迎新禮品一經選擇或換領，恕不接受任何更改或退換。

4. 高達 800 港元現金回贈

合資格客戶符合以下相關簽賬要求方可獲享高達 800 港元現金回贈（包括下列優惠 1 及優惠 2 之現金回贈）。

- i. 回贈金額只適用於扣減新簽賬項之用，不得轉戶、兌換現金、作現金透支提取、兌換其他禮品或任何折扣優惠。
- ii. 現金回贈將於簽賬期完結後 2 個月內直接存入合資格客戶的大新 ONE+信用卡戶口，並顯示於月結單上。
- iii. 高達 800 港元現金回贈包括優惠 1) 500 港元現金回贈及優惠 2) 流動支付 300 港元現金回贈。

優惠 1：HK\$500 現金回贈

- a. 每位合資格客戶於發出信用卡的日期後 2 個月內累積 500 港元現金回贈合資格簽賬（參閱以下條款第 b 條）滿 6,000 港元或以上(根據簽賬的交易日期計算)可享 500 港元現金回贈。
- b. 「500 港元現金回贈合資格簽賬」包括零售簽賬、現金透支、自動轉賬、股票投資儲蓄計劃、免息分期之月供金額、禮物換領費用(如適用)、信用卡支票服務交易(如適用)；惟不適用於以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透過任何流動支付服務所作之交易或就於任何流動支付服務內加入新八達通所支付之金額 (包括但不限於八達通增值金

額)、循環付款交易(如八達通自動增值、Autotoll 自動增值)、流動轉賬及增值交易(包括但不限於 PayMe、TNG 等)、WeChat Pay、「開心消費分期」計劃分期、信用卡兌現計劃、分行易兌現、「智息揀」結欠轉賬計劃、「智·簡單」折現計劃、銀行手續費(包括但不限於繳交年費、財務費用、逾期罰款及現金透支手續費等)、「網上繳費 Net」繳費金額、「繳費易」繳費金額、籌碼兌換、未誌賬/取消/退回/未經授權/退款之交易。附屬卡之合資格簽賬將合併於主卡賬戶內計算。本行就個別交易是否為合資格交易擁有最終決定權。

優惠 2：流動支付 300 港元現金回贈

- c. 每位合資格客戶於發出信用卡的日期後第 3—4 個月內(詳情請參閱本行發出的有關短訊)累積以 Apple Pay 及/或 Google Pay 及/或 Samsung Pay(「指定流動支付」)所作之非接觸式或應用程式零售交易滿 3,000 港元或以上可享 300 港元現金回贈。
- d. 除特別聲明外，指定流動支付不適用於以下簽賬項目包括但不限於透過任何流動支付服務所作之電子錢包增值金額(包括但不限於八達通增值金額)及購買八達通、未誌賬/取消/退回及所有未經授權之交易。附屬卡之指定流動支付將合併於主卡賬戶內計算。指定流動支付以交易日期計算，交易日期以本行電腦紀錄為準。
- e. 合資格客戶須於整段推廣期內及本行存入有關現金回贈時，仍然持有有效之合資格信用卡、Apple Pay 及/或 Google Pay 及/或 Samsung Pay 仍綁定於合資格信用卡並擁有有效之裝置賬戶號碼及於本行擁有良好信用紀錄，而有關之簽賬交易必須已誌賬，否則本行保留取消合資格客戶可獲之現金回贈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 f. 如流動支付服務供應商結束營業，有關優惠將會即時停止。
- g. 本行並非上述產品及服務之流動支付服務供應商。客戶如對有關產品或服務質素有任何查詢、意見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本行恕不承擔任何責任。
 - i. Apple Pay (「Apple Pay」)由 Apple Inc. (「Apple」)，及其聯營機構所營運，如有查詢請[按此](#)。
 - ii. Google Pay (「Google Pay」)由 Google Inc. (「Google」)，及其聯營機構所營運，如有查詢請[按此](#)。
 - iii. Samsung Pay(「Samsung Pay」)由 Samsung Electronics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Samsung」)，及其聯營機構所營運，如有查詢請[按此](#)。
- h. 登記、啟動及使用 Apple Pay 及/或 Google Pay 及/或 Samsung Pay 之客戶須受指定流動支付之有關私隱政策約束：
 - i. 有關 Apple Pay 詳情請[按此](#)；
 - ii. 有關 Google Pay 詳情請請[按此](#)；
 - iii. 有關 Samsung Pay 詳情請請[按此](#)。
- i. 登記、啟動及使用合資格信用卡於 Apple Pay 及/或 Google Pay 及/或 Samsung Pay 之客戶須受本行之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按此。

- j. 本行及有關流動支付服務供應商保留隨時終止或修改此推廣或修改本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5. **KB Air Mask便攜負離子清新機（「禮品」）**
- i. 合資格客戶須於發卡後首 2 個月內（根據簽賬的交易日期計算）（「禮品簽賬期」）憑信用卡累積禮品合資格簽賬（定義見下述第 5ii 條條文）滿 8,000 港元或以上，方可免費享有禮品。
 - ii. 「禮品合資格簽賬」包括零售簽賬、現金透支、自動轉賬、指定流動支付服務交易（包括 **Google Pay™** 及 **Samsung Pay** 及 **Apple Pay**）、股票投資儲蓄計劃、免息分期之月供金額、禮物換領費用（如適用）、信用卡支票服務交易（如適用）；惟不適用於以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透過任何流動支付服務所作之電子錢包增值金額（包括但不限於八達通增值金額）或就於任何流動支付服務內加入新八達通所支付之金額、循環付款交易（如八達通自動增值、Autotoll 自動增值）、流動轉賬及增值交易（包括但不限於 **PayMe**、**TNG** 等）、**WeChat Pay**、「開心消費分期」計劃分期、信用卡兌現計劃、分行易兌現、「智息揀」結欠轉賬計劃、「智·簡單」折現計劃、銀行手續費（包括但不限於繳交年費、財務費用、逾期罰款及現金透支手續費等）、「網上繳費 Net」繳費金額、「繳費易」繳費金額、籌碼兌換、未誌賬／取消／退回／未經授權／退款之交易。附屬卡之合資格簽賬將合併於主卡賬戶內計算。本行就個別交易是否為合資格交易擁有最終決定權。
 - iii. 禮品換領信將於合資格客戶符合上述 5.i 條之簽賬要求後 2 個月內郵寄至其月結單通訊地址（以本行的紀錄為準），而有關信用卡賬戶必須於發信當日仍為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
 - iv. 合資格客戶須憑換領信到指定換領中心領取禮品。換領信如有損毀、遺失、被竊或逾期未用，本行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及不會作出補發。有關禮品換領詳情，包括換領中心地址、辦公時間等資料，請參閱換領信。
 - v. 本行並非禮品的供應商，有關禮品的產品規格、質素、供應量、維修及保養一概由供應商承擔。本行將不會作任何陳述或保證。如對有關禮品有任何查詢、意見或投訴，客戶應直接聯絡供應商（熱線：2789 2732）。本行恕不負責任何有關事宜。
 - vi. 禮品不能退換及兌換現金或折扣。禮品數量有限，先到先得，換完即止。所有禮品數量以換領中心當時供應情況為準，如有爭議，本行及換領中心保留最終決定權。
 - vii. 如有關禮品出現缺貨情況或其他問題，本行有權以其他禮品取代，並毋須向有關客戶作另行通知。而該禮品之價值或種類可能與是次推廣所提供的禮品或不相同。
6. 倘若已領取迎新優惠之客戶於新卡確認後 13 個月內取消主卡，本行保留於其大新 ONE+ 信用卡戶口內扣除 300 港元手續費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7. 本行將根據客戶儲存於本行之交易紀錄，以決定客戶是否符合獲享有關迎新優惠之資格。客戶須於整段推廣期、簽賬期及獲取迎新優惠時仍然持有有效之本行信用卡及擁有良好信用紀錄，而有關之簽賬交易必須已誌賬，否則本行保留撤銷有關迎新優惠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8. 合資格客戶必須保留有關簽賬存根正本。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要求客戶提供有關簽賬存根或其他證明文件之權利，以作核實。已遞交之簽賬存根或其他證明文件將不獲發還。本行保留對決定有關簽賬是否符合資格之最終決定權。
9.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本條款及細則或取消、更改或終止此推廣優惠的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擁有最終決定權。
10. 本文所載之條款及細則將成為規限使用本行信用卡的合約之一部份，並須按該合約詮釋。如本條款及細則與該合約有任何抵觸，將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e 直通遙距申請 100 港元現金回贈優惠之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0 年 6 月 8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e 直通遙距申請 100 港元現金回贈（「現金回贈」）只適用於推廣期內透過大新手機應用程式成功申請大新 ONE+ 信用卡（「信用卡」）之全新主卡申請人（即於過往 12 個月內未曾持有任何由大新銀行有限公司（「本行」）發出之信用卡主卡或附屬卡之申請人）（「合資格客戶」）。
3. 合資格客戶於信用卡獲批核後可獲現金回贈。有關現金回贈金額會於發卡後 4 個工作天內誌賬至合資格客戶之信用卡內。每位合資格客戶只可享現金回贈一次。現金回贈只適用於扣減新簽賬項之用，不得轉戶或提取現金。
4. 如合資格客戶於新卡發出後 13 個月內取消主卡，本行保留於其信用卡戶口內扣除 100 港元手續費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5.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本條款及細則或取消、更改或終止此推廣優惠的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擁有最終之決定權。
6. 如有關之申請涉及詐騙或濫用成份，本行有權從客戶相關之戶口扣除相關現金回贈金額而毋須另行通知。

ONE+ 信用卡「全方位網購保」推廣優惠之條款及細則：

1. ONE+ 信用卡「全方位網購保」推廣優惠由 2020 年 6 月 8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全新主卡申請人（即於過往 12 個月內未曾持有任何由大新銀行有限公司（「本行」）發出之信用卡主卡或附屬卡之申請人）（「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透過大新手機應用程式成功申請大新 ONE+ 信用卡（「合資格信用卡」）可免費享大新保險「全方位網購保」12 個月保障。
3. 「全方位網購保」的保障期由本行發卡日起計 12 個曆月止。例如：如信用卡發卡日為 2020 年 5 月 30 日，其 12 個月保障即至 2021 年 5 月 29 日止。「全方位網購保」只適用於憑合資格信用卡進行之交易。
4. 若合資格客戶同時受保多於一份由大新保險承保之「全方位網購保」時，任何賠償均只會根據該項保障的最高賠償額的一份保單作出賠償。

5. 大新保險為「全方位網購保」之承保人，全面負責一切保障及賠償事宜，並保留對有關保險計劃申請的最終批核權。
6. 有關「全方位網購保」的條款細則、保障範圍及不承保事項，詳列於保單之內，並以保險合約為準。詳情請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上午 9:00 至下午 5:45（公眾假期除外）致電大新保險 2808 5000 查詢或瀏覽大新保險網頁（www.dahsinginsurance.com）。
7. 本行已登記為持牌保險代理機構，並為大新保險之獲授權持牌保險代理機構。「全方位網購保」屬大新保險而非本行的產品，對於本行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合資格爭議」定義，請參看金融糾紛調解中心的金融糾紛調解計劃《職責範圍》），本行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然而，對於有關保險產品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應由大新保險與客戶直接議決。
8. 為提供「全方位網購保」保障予合資格客戶，本行及大新保險之間或會傳送或披露合資格客戶的姓名、香港身份證號碼、合資格信用卡頭 8 位號碼、出生日期、性別、發卡日期、電郵地址及手提電話號碼。有關資料將根據合資格客戶於申請表中所提供的為準。
9.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本條款及細則或取消、更改或終止此推廣優惠的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擁有最終之決定權。
10. 如有詐騙或濫用，本行保留權利於合資格客戶於本行的賬戶扣除相等於優惠的價值而毋須事先通知。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本服務／產品並不是以歐洲聯盟的人士為目標。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